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俞健恒
電話：03-8560237#29
電子信箱：10181111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797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文、附件1 (376550000A_1130079740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79740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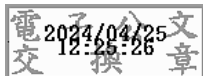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「113年『資訊素養與倫理』
創意教案徵選活動」修正簡章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高級中
等以下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7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32700311號函及該校113年4月24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11300172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徵件資訊，相關事宜及報名表件亦公告於教育部「中小學資訊素養與認知網站」(<https://eteacher.edu.tw/>)，若有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聯絡人陳小姐03-5712121分機52480，信箱：pinshiou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113/04/25



1130001838